

证券代码：836029

证券简称：创锐装备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创锐装备智造（西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创锐装备智造（西安）股份有限公司万江分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邹为民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平台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邹为民代表董事会汇报《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陈明生向股东会汇报《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0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创锐装备制造（西安）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2021-006）和《创锐装备制造（西安）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编写的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议，出具了大信审字[2021]第18-1000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情况编制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总体分析，并对公司的偿债能力、资产管理能力和盈利能力进行详细分析。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 2021 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808,212.18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5,1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创锐装备智造（西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兆达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关天铭、黄翰轩

(三) 结论性意见

广东兆达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创锐装备智造（西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广东兆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广东兆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创锐装备智造（西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创锐装备智造（西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4日